

# 留坝县纪委卫生间维修改造

# 施 工 合 同

发包方（甲方：）中国共产党留坝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承包方（乙方：）陕西翔盈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 中国共产党留坝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承包方（乙方）： 陕西翔盈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平等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留坝县纪委卫生间维修改造

2、工程地点：留坝县纪委

3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4、工期：本工程合同工期 15 天。

5、开工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竣工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前。

6、合同价款：合同价款为人民币肆万伍仟圆整（小写¥45000.00元）。

## 第二条 甲方工作

开工前贰日，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 第三条 乙方工作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4、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5、建筑装饰装修产生的各种废弃物，应当与生活垃圾相区分，并依照相关法规规定堆放、清运。

## 第四条 工期



1、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而采取的措施费用。

2、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作，工期不顺延。

4、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电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 第五条 工程质量及验收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书、设计变更和国家制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3、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验收

(1)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及时向甲方发送书面验收通知，甲方收到乙方书面验收通知后贰日内，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视为验收合格。

(2) 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工期可以相应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不予顺延。

(3) 对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验和验收不合格，乙方应返工，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乙方还应承担工期延误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赔偿。

5、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接到竣工报告和验收通知伍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认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应费用。

6、甲方可对工程进行分段检查验收。

#### 第六条 工程价款及结算

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以最终结算为准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工程款。

## 第七条 施工安全与防火

1、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2、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技术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

3、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中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乙方应当充分提示甲方，若甲方拒不修改而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4、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若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自身安全问题或第三方安全问题与甲方没有任何关系，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日，甲方支付乙方看工地费用 300.00 元。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日，乙方支付甲方 300.00 元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4、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

5、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房屋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6、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7、因乙方责任导致施工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及由此引起的纠纷均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如出现第三方向甲方提出索赔或对甲方进行纠缠等情况时，乙方必

须出面解决，并承担甲方正常经营受影响造成的损失，以及处理此事造成的人员误工及交通、通讯支出等经济损失。

8、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工程转包、分包（含部分转包、分包），否则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第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可以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采取下列第2种方式加以解决：

①提交      /      仲裁委员会仲裁。

②向施工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中国共产党留坝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乙方：陕西翔盈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年       月       日